# 帝圖委託競標單

☐ 書面委託 ☐ 電話委託 競標牌編號 ：

委託競標單須於拍賣24小時前送抵客戶服務部。
委託競標單可傳真至本公司：
電話：+886 2-2709-3288
傳真：+886 2-2709-3558
E-mail：art@artemperor.tw

拍賣名稱：帝圖藝術2018春季拍賣會
日期：2018 年 4 月 15 日 (星期日)
拍賣地點：國泰金融會議廳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9號

**競標資料** ☐ 新客戶 ☐ 舊客戶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**姓名：** | **身分證字號：** | **日期：** |
| **電話（住宅）：** | **（手機）：** | **傳真：** |
| **地址 ：** | | |
| **E-mail：** | **簽名 ：** | |

茲請求帝圖科技就下列拍賣品於下列競投價範圍內投標。
本人亦明白，帝圖科技乃為方便顧客而提供代為競標的服務，帝圖科技不因怠於投標而負任何責任。帝圖科技就同一項拍賣品收到相同競價之委託，以最先收到優先辦理。
本人知悉投標成功，本人應付之購買價款為最後之落槌價加上服務費，（連同該最後落槌價及服務費之業稅）服務費依最後落槌價乘以服務費率得之詳見買家拍賣規則第四-2條之規定：
(1) 拍定價低於或等於新台幣壹仟萬元時，服務費率為拍定價之18%。
(2) 拍定價介於新台幣壹仟萬元至貳仟萬元時，壹仟萬元以內的部分為18%；超過壹仟萬元的部分為15%。
(3) 拍定價高於新台幣貳仟萬元時，壹仟萬元以內的部分為18%，超過壹仟萬元的部分為15%；超過貳仟萬元的部分為12%。
為確保所有投標均得以接受及拍賣品之送交不延誤，有意買家應向帝圖科技提供往來銀行或其他適當之參考資料，並予以授權帝圖科技得向銀行查證。該等資料應即時提供，以便在拍賣前著手處理。
投標牌號保證金為新台幣貳拾萬元整。若競買人成功競買而成為買受人，則該保證金自動轉化為已成交拍賣品的部分購買價款、訂金或部分訂金。若競買人未能購得拍賣品，則全額無息退還保證金。

**請用正楷填寫清楚**

| 拍賣品編號（按數字順序） | 名稱 | 最高競標價（新台幣、不含服務費）（電話競標無需填寫）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